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发来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简称“本次再融资项目”）持续督导期已于2024年12月31日结束；鉴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方正承销保荐作为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需对此未完结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本公告披露日前，负责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樊旭先生、袁坚先生。因樊旭先生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方正承销保荐委派保荐代表人郭文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樊旭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公司本次再融资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郭文杰先生、袁坚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变更不影响方正承销保荐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樊旭先生在推进实施本次再融资项目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郭文杰先生的简历

郭文杰，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特许公认会计师，管理学硕士，具有超过 20 年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从业以来曾负责和参与了益佰制药(600594)、美亚柏科(300188)、长荣股份(300195)、农产品(000061)、黔轮胎(000589)、维海德（301318）、辰奕智能（870932）、索贝数码（873624）等多家企业的改制、辅导及上市（挂牌）、再融资等工作，作为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负责维海德（301318）的持续督导工作。